

110 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木球項目雲林縣代表隊選拔賽

賽會注意事項

一、 比賽地點：義峰高中。

※比賽車輛請勿開進義峰高中集合場，請參賽隊伍將車輛停放於停車場。

※請協助維護比賽場地環境整潔，另外，比賽中大會提供之飲用水請勿浪費，並做好資源回收分類。

※若選手當天有發燒情況，請勿讓該位選手到場，請各隊教練賽前注意選手身體狀況，本次賽會將於檢錄時進行體溫測量，如額溫超過 37 度即該位選手不予下場比賽，該參賽項目也不進行名單更換遞補。

二、 球具規定：

(一) 比賽球具必須為國際木球總會審定標準檢定合格之球具。

(二) 嚴禁以任何私、改造之球具參賽，大會將視情況抽查球具，違者大會有權取消其參賽資格。木球禁止塗染各類顏料及纏繞各類物質、球桿頭不得另加鐵片、橡膠套內不得有添加物。檢錄時檢查球具，不合格之球具禁止上場比賽。

(三) 比賽中球員如需更換球具，球具須經大會檢查合格後才可替換使用，任一比賽球都須經檢錄合格後方能於賽完一球道後要求更換。

三、 大會規定：

(一) 本次賽會不另行廣播，請於表定「下場時間」前 20 分鐘到場檢錄，如有調整賽程或時間大會將廣播公告以調整後為準，以免影響該場次參賽權益。

(二) 選手請攜帶學生證至檢錄處出場檢錄，如有未核發學生證的單位則以學籍證明(學籍證明書上需有學生照片且加蓋鋼印)，如未能出示學生證或學籍證明者，不具備該場次參賽資格。

(三) 非賽程選手或賽會工作人員不得進入比賽場地。

(四) 各單位選手出賽時，同隊(組)隊員必須穿著同款式運動服裝參加比賽，同一樣式配有(繡、貼皆可)該學校單位字樣或標誌之服裝。

(五) 為了賽程順利進行，場地、賽程安排得由大會隨時視情況調整，各位不得異議。

(六) 團體球道賽排點表請各參賽單位填妥完畢後於賽前 30 分鐘送至大會檢錄組。

四、規則：

- (一) 本次比賽僅高中組桿數賽採取互記，其餘組別之項目皆由裁判帶領紀錄，無設置司線員，出界點由裁判標記，出界球由選手自行檢回。
- (二) 本次賽事桿數賽每一球道最高桿數為 10 桿，如第 9 桿未進門即記 10 桿。
- (三) 球員擊球前不得整理球體前方或後方之球道。
- (四) 每一球道選手開球時，若有其他球員之球體影響擊球路徑則可要求做記號。
- (五) 攻門區之比賽球應由裁判協助標記球點，請勿由選手標示，確保賽程之公平性。
- (六) 賽場上之邊線旗設置位置為球道繩外一個球距以上的距離，因此比賽球經揮擊後碰觸邊線旗即使球停留於球道內仍視為界外球。
- (七) 賽場上黃色轉彎旗設置位置於球道繩上，因此，比賽球經揮擊後碰觸轉彎旗停留球道內者視為界內球，黃色轉彎旗不可依球員意願移動位置。
- (八) 以持球推送、連擊等犯規動作攻門過門時不予承認且加罰一桿，以新球點開始擊球。
- (九) 球道賽進行時，球距離球門遠者先打。若球停留在球門區內裁判可要求球門區之球體先行攻門。
- (十) 瞄準時，球桿觸及球體時，罰記一桿。
- (十一) 比賽時，比賽球穿過球門金屬棒並位於門杯後方、球體不得接觸門杯即為完成一球道比賽。如比賽球未能過門成功且與門杯仍有接觸，該球員直接加計一桿並視為完成比賽，以維持球門於比賽時的穩固。
- (十二) 攻門成功後以手停止門杯晃動視為禮儀行為，不罰桿。以球桿或身體其他部位停止門杯晃動加罰一桿。
- (十三) 雙人組得以在檢錄時重新決定選手順序。雙人球道賽及雙人桿數賽發球順序：
 - 1. 雙人桿數賽：第一球道 A1、B1、C1，第二球道 B1、C1、A1，第三球道 C1、A1、B1，第四球道 A2、B2、C2，第五球道後以此類推方式依序輪流發球。
 - 2. 雙人球道賽：第一球道 A1、B1，第二球道 B1、A1，第三球道 A2、B2，第四球道 B2、A2，第五球道後以此類推方式依序輪流發球。

※賽事完畢後，請於 1/11 中午 12 點前提交各校最後參賽名單，逾時

不候。請將參賽名單 mail 至 loub1989@hotmail.com 義峰高中蔡

堡樺組長，連絡電話：0919-804950(信中請註明參賽單位，聯絡人，

連絡電話)，將 mail 寄出時請同時來電確認是否收件，謝謝大家。